

《当代陕西》杂志社
2026 年杂志邮寄服务项目

邮
寄
合
同
书

甲方： 《当代陕西》杂志社

乙方： 西安市碑林区陈卫东报刊图书经营部

签订时间： 2026 年 4 月

甲方：《当代陕西》杂志社

乙方：西安市碑林区陈卫东报刊图书经营部

合同签约地：西安

经公开招标，西安市碑林区陈卫东报刊图书经营部中标。为切实做好《当代陕西》杂志寄递工作，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签订如下合同：

一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负责：

- (1) 提供收件人姓名、地址、联系方式；
- (2) 提供《当代陕西》杂志；
- (3) 甲方对乙方打印姓名、地址、联系方式、封装、寄递等情况进行核实。

(4) 甲方对发刊全过程均享有知情权和监督权，可以随时检查乙方的发刊工作，若发现乙方工作中的问题可以提出批评和建议，并可要求乙方到社说明或作出书面报告，制订改进办法和措施。

2、乙方负责：

- (1) 提供包装材料；
- (2) 打印寄递姓名、地址、联系方式、包装、负责寄递；
- (3) 向甲方通知寄递时间。
- (4) 乙方在投递过程中车辆和人员的安全均由乙方负责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二、寄递数量和价格

1、甲方委托乙方寄递邮件，单价 0.90 元 /本，以每期实际发寄量进行费用结算。

2、若当期有增页，每增加 1 个印张（8 张纸、16 个页码），增加 0.10 元邮费。

三、寄递时间和质量：

1、从印刷厂将《当代陕西》杂志送到乙方指定地点时间算起，乙方必须在 5 天内完成《当代陕西》杂志寄递；

2、乙方负责包装，投递到位；

3、甲方有权抽查订户如订户未收到杂志，因乙方原因造成的，每户一期处罚乙方 100 元。

4、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时间寄递，每期延期一天，甲方扣 5000 元，乙方出现漏寄或错寄现象，必须及时补寄，发现问题及时妥善解决，并承担因补寄而支付的费用和损失。

5、甲方按有关损耗规定配送杂志，乙方在寄递封装前必须做好检查，不能将破损污染的期刊送到读者手中。在寄递过程中，如丢失一份杂志，乙方按杂志定价的双倍赔偿并补寄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每月期刊发行后的次月 15 日前（节假日顺延），甲方支付乙方上月期刊的寄递费用。乙方提供正式合规发票，付款方式以转账结算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一条款，均被视为违约：

1、乙方如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，经甲方催告后仍未

按约履行，严重损害甲方利益，或因乙方自身原因擅自终止合同，应赔偿甲方违约金15万，违约金不足弥补损失时，乙方还应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。因乙方违约情节严重，造成甲方重大声誉和经济等损失，甲方有权单方面宣布终止合同。

2、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日期付款，乙方有权收取滞纳金（滞纳金为每天收取欠款的万分之四）。

六、合同终止

因发生人为不可抗拒自然事件如地震、火灾、洪灾等时，本合同自动终止。

七、争议的解决

凡有与本合同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，应友好协商解决，如不能解决，任何一方可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。

本合同一式陆份，双方各执叁份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一年。合同有效期为2026年4月23日至2027年4月22日。

甲方：《当代陕西》杂志社

乙方：西安市碑林区陈卫东
报刊图书经营部

负责人：

负责人：陈卫东

经办人：

经办人：

2026年4月23日

2026年4月23日